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并修订《公司章程》和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装建设”或“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并修订〈公司章程〉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董事长庄重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由董事、总裁庄展诺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修改情况如下：

原章程	新章程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总裁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